

济宁市商贸物流园区管理服务中心 商务服务部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商贸物流园区管理服务中心商务服务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济宁”政府门户网站(具体网址)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商贸物流园区管理服务中心商务服务部联系(地址:济宁经济开发区麟祥路 1 号,联系电话:0537-6983889)。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济宁市商贸物流园区管理服务中心商务服务部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和国家、省、市关于政

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不断加大公开力度，主动接受社会公众、企业和各类组织的监督，有力的保障了广大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政务公开工作质量稳步提升。

（一）主动公开情况

今年以来，商务服务部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结合工作实际，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充分利用政府网站主动宣传我区商务工作最新动态、工作亮点和经验做法，2022年，商务服务部通过网站更新了公开的机构职能信息，包括领导信息、基本信息和主要职责。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无依申请公开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商务服务部高度重视信息管理工作，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了政务公开分管领导、负责科室和工作人员，制定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并认真组织实施。严格遵守“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完善公开审查流程，建立完善逐级审查制度。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2年，通过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发布机构职能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重点解读《2022年度政务公开评估指标体系》及有关考核工作要求，确保各项评估指标全部按照规范格式公开到位，做到应公开事项全部公开。制定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

并结合部门职能，对已公开信息，特别是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进行了全面、认真、细致地清查，充分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商务服务部认真贯彻落实《条例》要求，在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不足，主要表现在公开的方式途径不够广泛；公开形式的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人员相对短缺，与新形势、新任务不相适应。针对上述问题，商务服务部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加强网站平台建设。不断完善网站内容，增强互动功能，主动接受公众建言献策和情况反映，提升社会关注度高、与公众利益密切相关信息的公开度。二是拓宽公开的方式途径。主动加强与各大门户网站、电视台、报社等新闻媒体的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增强宣传报道力度，利用新媒体加大公开的力度和影响力。三是增强人员与工作的黏性，提升人员和业务的匹配度，确保此项工作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无

2.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无

3.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无

4.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无